

楚河汉界

马晓丽 著

爸爸，让我拥抱你一下吧。我一直想拥抱你，感谢你给了我生命，感谢你为我的生命注入了军人的血液，感谢你为我做过的一切。爸爸，我们父子俩从来就没拥抱过，我们都太习惯拧着自己，太习惯压抑和扭曲自己的感情了。现在，我不想再违背自己了，我要拥抱你！我要告诉你，我爱你！



军旅文学精品

万卷文库

第一辑·长篇小说卷

楚河汉界

马晓丽 著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 马晓丽 2012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楚河汉界 / 马晓丽著. — 沈阳 : 万卷出版公司,
2012. 1

(军旅文学精品万卷文库. 第1辑, 长篇小说卷)
ISBN 978-7-5470-1673-2

I. ①楚… II. ①马…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261647号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 110003)

印刷者: 辽宁星海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者: 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 164mm×234mm

字 数: 470千字

印 张: 29.5

出版时间: 2012年1月第1版

印刷时间: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董志新 李文天

装帧设计: 刘萍萍

责任校对: 于风华

ISBN 978-7-5470-1673-2

定 价: 36.00元

联系电话: 024-23284090

邮购热线: 024-23284050 / 23284627

传 真: 024-23284521

E-m a i l: vpc_tougao@163.com

腾讯微博: <http://t.qq.com/wjcbgs>

网 址: <http://www.chinavpc.com>

常年法律顾问: 李福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24—23284090
如有质量问题, 请速与印务部联系。联系电话: 024-23284452

出版说明

战争以铁血催生文学，文学以心灵消解战争。战争、爱情、人生是文学创作的永恒主题。人类走出懵懂时期，也就有了军事行动，有了战争，有了军旅文学。

每一场战争，每一场大战，都会或迟或早地滋生一批各种体裁的军事文学，并从中孕育出千古不朽的文学杰作。

军旅文学是文学皇冠上的明珠，这颗明珠无论在什么时代总是熠熠生辉；军旅文学是文学的晴雨表，这个晴雨表标示着一个国度文学的兴衰。

稍知古典文学的人，大都知道“四大名著”有两部半——《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描写的是刀光剑影，金戈铁马；稍知“红色经典”的人，总会忆起《林海雪原》《烈火金刚》《平原枪声》；稍知外国文学的人，总听到过《战争与和平》《十字军骑士》《好兵帅克》《永别了，武器》《静静的顿河》；稍知军旅诗词的人，总会吟颂“赳赳武夫，公侯干城”“万里赴戎机，关山度若飞”“欲将轻骑逐，大雪满弓刀”“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等华章丽句。

稍微关注改革开放以来的军旅文学之林，更见其枝繁叶茂，郁郁葱葱；佳作迭出，好戏连台。军旅长篇小说，军旅纪实文学，军旅散文，军旅诗词曲赋，军旅戏剧影视，令人目不暇接，美不胜收。

阅读军旅文学精品产生的阅读享受和阅读快感是那样妙不可言：或如大河奔流，或如长关雄峙；或如春阳送暖，或如秋日凌空；或如泉响深山，或如鸟鸣翠谷；或如时花照眼，或如凉风解暑……

于是，就推动了“军旅文学精品万卷文库”的诞生。这个文库，将是军旅文学精品的总览。横向囊括当代具有深广影响的实力派作家各种体裁的军旅文学精华之作，纵向收入各个历史阶段历史时期的军旅文学力作，倾力倾情为读者制作一席营养丰富的“精神大餐”。

编委会

军旅文学精品万卷文库
(第一辑 长篇小说卷)

编委会

主 任 / 李英健

副主任 / 董志新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晓丽 朱苏进 麦 家 周大新
项小米 柳建伟 徐贵祥 董志新

执行编委

李英健 郎玉成 尹 岩 秦 红
王会鹏 崔云全 万 平 董志新

第一章

记得一开始我在地下室摆弄枪。

就像有什么预感似的，这段日子我老惦记着这几支枪。我这一辈子没攒下啥，要说在心里占点儿分量的恐怕也就数这几支枪了。

警卫员小齐把地下室那把大锁拧开后还赖着不想走，一个劲儿地嘟囔：“首长，你要拿啥就吱一声，让我给你拿呗，还用你亲自……”我就不耐烦了，照他后脑勺给了一下子，说：“去去，没你啥事了。”这才把他轰走。

现在的警卫员呀，虽说还叫个警卫员，其实都是空顶个虚名。一个个水光溜滑儿的，瞅着挺像回事，可要身手没身手，要眼神儿没眼神儿的，中看不中用。哪像我们早先打仗那会儿，挑出来当警卫员的个顶个都跟精豆子似的。遇上点事儿，还没等你这边眨巴眼呢，他那边“噌”的一声早蹿出去老远了。那时候，部队里的各级指挥员好多都是干警卫员出身的，我就是。不过，我一直不愿意提自己当警卫员的那段历史，因为我当时是红四方面军的，而且干的是张国焘的警卫队。

其实，从内心讲我挺不喜欢张国焘这个人的，不是因为路线的问题，是因为那一口大萝卜，这家伙曾经啐了我一脸大萝卜。

那是1935年的夏天，我们四方面军从川陕根据地退到川西和一方面军会师。一方面军在这之前一直都在长征苦战，遭了不少的罪，部队别提有多惨了。人，一个个黄皮拉瘦的，满队伍里见不到几套囫囵衣服，花花绿绿穿啥的都有。武器，大多还是大片刀、老套筒、汉阳造什么的。相比之下，四方面军这边就显得十分牛气。往那一站，一色的染青军服，一式的人字花绑腿，利利落落的。武器就更不用说了，长的有快枪，短的有二十响的驳壳枪，枪屁股上

一串串的红穗子直悠荡，荡得一方面军的弟兄们眼睛里馋虫疯长。

张国焘当时心情好哇，不好才怪了！每次开会，张国焘都让警卫队长挎着两支二十响的驳壳枪，明睁眼露地大张着保险，虎视眈眈地立在他身后。警卫队长后来悄悄对我说，毛泽东这人不可小瞧，是个人物。说那种场面一般人都被震萎了，毛泽东却谈笑自若，时不时还哈哈大笑一阵。也不知咋搞的，警卫队长说，只要毛泽东那边一笑，他这边手心就开始冒汗，到最后竟生生攥出了两把水。

后来，毛泽东就不见张国焘的面了。张国焘到他的临时住处去了好几次，都被卫兵挡在门外不让见。张国焘觉得他够礼遇毛泽东的了，连自己住的房子都倒出来让给毛泽东住了，毛泽东反倒把他挡在外面，就立时气白了脸，把读书人的斯文扔在一边满地乱转，逮住谁跟谁急眼。

不久后一、四方面军就开始交流人员了。带我出来参加红军的同乡油娃子找到我，说他要 go 中央红军了，让我干脆跟他一起去算了。当时我很犹豫。我是跟着油娃子离家出来的，心里当然想跟油娃子一起走。但转念一想，历来当警卫的都讲究个“忠”字，从这个老理儿上讲，我哪能撇下首长说走就走呢。我就对油娃子说，这事来得太突然，我一时想不好。这样吧，你先回去，我要是想好了就去找你。油娃子临走时一再叮嘱我说：“你可得快点拿主意哩。”

油娃子走后，我自个儿站在原地发了半天癡症，正拿不准主意的时候，突然看见张国焘坐在不远处的大树底下吹凉。也不知咋的，我这两条腿就不由自主地朝那边挪腾过去了。边挪腾边想：是啊，这么大的事，怎么的也得跟首长说说再做决定呀。我想，只要首长表示出一丁点儿挽留我的意思，我就铁下心跟着他算了。

正是太阳将要落山的时候。劳累了一天的太阳强睁着昏黄的眼，恹恹地任坏情绪昏黄着一天一地。村口那棵老树被这遮天盖地的昏黄弄得无精打采，翘起着身子硬撑着，眼看就站不住脚了。

无风。

走到近前我才发觉，树底下根本无凉可吹。张国焘手里攥着一个大青萝卜，正有一口没一口地啃着。他的脸也同样地昏黄，阴沉沉地坠着满脸的坏情绪。我心里有些发憊，张了几回嘴话也没说出口。正犹豫着，他抬头看了

我一眼，不耐烦地问了句：“什么事？”

我赶紧上前敬了个礼，刚叫了声“首长”，嘴就瓢了，绊绊磕磕地费了半天劲才把大致意思说出来。

听我讲话的时候，张国焘的表情始终很漠然。我有点闹不准他到底是听呢还是没听，反正他从头到尾就没看我一眼，只管一口一口地下死劲咬那个大青萝卜，嘴巴里热热闹闹地“咋吧”着，嚼得我满耳朵眼都是萝卜声。

没想到，我的话还没讲完，他那张嘴就突然对准了我，还没等我反过劲儿呢，就听得“噗”的一声，满嘴的大萝卜就喷了过来，闹了我一脸。

我一个激灵蹦到一边，抹把脸就准备开骂，骂词都到嘴边了，又让我生生地给噎回去了。我憋住了。好赖当了几年的红军战士，咋说也懂得点上下大小的道理了，我就是性子再驴，也不会像从前那样逮着哪儿都撒野了。

生怕满嘴的骂词一不小心从牙缝里钻出来，我就死咬住牙根儿，一个劲地心里发狠：

操！老子这就去中央红军！

操！老子这回跟定毛泽东了！

我一跺脚，扭头就往回跑。

转身时，我发现张国焘爆裂的嘴唇上竟然流下了一股殷红的鲜血。不知为什么，脚下突然就磕绊了一下，我硬撑着才没停下脚。

身后的太阳轰隆一声就掉下山了，像砸在了后脑勺上似的，震得我两耳轰轰直响。

天黑下来的那一瞬间，我十六岁的心中突然生出了许多苍老的皱纹，生出了一种从未体验过的地老天荒的悲凉。

我头也不回地拼命奔跑着，任泪水在脸上哗哗流淌。

后来，我曾经不止一次地回想起这个昏黄的黄昏，每次都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我到底也没想透亮，为什么一个很偶然的选择就能改变一个人的命运，使你躲过一场尖锐复杂的路线斗争。也许就因为心里存了这么个疑问，使我这个莽汉子在后来的每一次重要选择关口，都格外地谨慎、小心。我从没跟错过路线。

我就想，凡事总能找出个来龙去脉，从这点上说，兴许还真得感谢张国焘呢，兴许还真得感谢那口大萝卜呢！

装枪的那只铁皮箱有日子没动过了，上面的灰足有一指厚。

这只铁皮箱是我从一个日本鬼子的少佐手里缴获的。我挺喜欢它的，这箱子结实，铁皮箱体下面镶着一圈木头底座，放哪儿都稳稳当当的。最主要的是这箱子上装有两条兜底拦到上面的粗绳，是专为驮在马背上准备的，行军打仗方便得很。那些年，天天行军打仗，换别的箱子早就摔打烂了，就我这老伙计抗折腾，跟着我从关里到关外，从东北到海南，一气儿跑到全国解放，除了盖子上被炮弹皮穿了个洞，身上磕了几个瘪，啥毛病也没有。

解放后不再行军打仗了，也就用不上它了。有一阵子我老婆于恩华嫌放在屋里碍事，想把它搬出去。我咋说她也不肯通融，我就急眼了，发狠道：“你敢？！老子跟它可比跟你感情还深哩，你敢把它从这屋搬出去，我就敢把你从这个家赶出去！”她果然被我吓唬住了，再也没敢提这个茬儿。

后来，还是我主动把箱子搬到地下室去的。这地下室大，纵深足有十米来长。我就把一面墙上贴了些靶纸，没事就到地下室来瞄瞄准，摆弄摆弄枪。总得有东西装那些枪呀子弹什么的吧，我就想起了我的老伙计，给它派上了用场。

那时候，一下子没仗可打了，心里空落落地憋得慌。每回摆弄一阵枪离开地下室之前，我都忍不住拍着我的老伙计说：“我真羡慕你呀，能成天搂着这些枪弹，闻着这股子铁腥气、火药味，你比我有福！”

箱子上的锁有点生锈了，费了半天劲才捅开。一打开箱盖子，一股浓浓的枪油味立刻冲了出来。我深深地吸了一口，嘿，真他妈的舒服！

枪几乎是泡在枪油里，这是没办法的办法，我不能常摆弄它们，又怕生

锈，只好委屈着它们了。不懂枪的人都以为枪是靠枪油来养活的，以为只要有了枪油，枪就不会生锈，就不会犯毛病了。其实错了。枪这个东西呀，是得靠人气来养活的，你得常摆弄它。擦枪是为了什么？你以为擦枪就是为了擦擦灰擦擦锈？不，是为了用手摆弄它。是为了通过皮肤、体温的接触用人气来滋养它。是为了通过手掌的摩挲来熟悉它，跟它交流，跟它建立感情哩。没用人气养活过的枪，再咋的也是个死家伙，怎么用都不顺手。一旦被人气养活出来了，枪就变成了活物，就有了灵性，有了情感，有了生命。到了这个时候你就尽管撒开用吧。你会发现它已经变成了你身体的一部分，是你的每一次呼吸，每一次心跳。你会发现它甚至比你身体的任何一部分都更加了解你。在你刚刚发现目标的时候，它就已经指住目标了；在你刚想把目标干掉的时候，它就已经击中目标了。

只有养活到这个地步，你才有资格说：“这把枪是属于老子的！”

我这些枪都是早年打仗的时候哩哩啦啦留在手里的。开始也没特意要攒下，有的枪是因为有了纪念意义，就想给自己留个念想儿，不舍得扔掉；还有的枪是实在太招人喜欢，看上一眼就再也舍不了手了。结果就这么一支一支地攒了下来，没曾想竟攒下了十几支。后来上级几次要求把个人手里的枪全部上交，我就是舍不得交。但一支不交又说不过去，谁都知道，我们这些老家伙哪个手里没有几支枪呢？思来想去，我只好忍痛检出几支交上去了。

交枪那滋味可真不好受哇，像舍孩子剜肉似的，心里真叫疼。剩下这几支我是下决心说啥也不交了，我就去欺骗组织。我说没了，都上交了。

欺骗组织的滋味也不好受，特别是当着黄振中的面。

黄振中把我交上去的那几支枪扒拉来扒拉去地看了半天，好像自言自语似的说：“噢？就这么几支呀？”

这小子就喜欢迂回作战，很少正面出击。我没吭声，我得沉住，等他火力暴露了再决定怎么动作。

直到我都快沉不住了，他才假装不经意地突然问了我一句：“噢，你那支勃朗宁呢？就是袖珍的那个？那支枪不错，好像是在山东缴获的吧？你给我看过的。”

我心里这个气呀，又不好说啥，就照直说：“那枪早就送人了。”

黄振中显然不信，两眼直勾勾地盯着我问：“不可能吧，我死乞白赖地

跟在你屁股后面要了半天，你都没舍得撒手，能随便送人？”

我说：“真送人了，在我手里还没焐热乎就被人要走了。”

“真的？”

“真的！”

“那你也太不够意思了吧？我还以为你是想留下送给于恩华呢，就没好意思下力气跟你要。没想到你倒送给别人了。”黄振中做出愤愤不平的样子说：“我说老周，当时我可是明告诉你了，我跟肖萍正处在关键时刻，只要能把这支枪送给她，我就能保证打赢这场持久战，顺利抓获她这个俘虏。可你……”

见他露出了侧翼，我赶紧抓住战机以攻为守，故意讪笑他说：“得了，我还不知道你？我早就看出来了，凭你那满脑袋瓜的沟沟道道，就是没这把枪，也照样能把肖萍骗到手。”

黄振中的眼里突然闪过一丝笑意，跟着就拖起了长腔：“不对吧，老周，那枪可是女同志用的呀。枪身才那么一丁点儿，男同志只能握住一个中指，不得劲呢。不对，你得给我讲老实话，到底把枪送给谁了？”又意味深长地笑着凑到我面前，压低声音说：“该不会是送给哪个女人了吧？”

反正已经被他包抄了，干脆就正面回击吧。我直视着他的眼睛，大声说：“老黄，还真叫你说着了，我是把枪送给了一个女人。怎么样？你这个当政治委员的还想管一管？”

说罢，我赶紧拔腿就走。我知道，再待下去我肯定得被黄振中圈弄进去。除了打仗，干别的我都斗不过他，那小子太鬼。我可不想让他把我的底儿都套出来，他这人心思深得很，没准以后在哪儿等着我呢。

不过，我跟他所说的那些话倒都是真的。

我是说，我的确是把那支袖珍勃朗宁送人了，而且的确是送给了一个女人。

箱子里有九支枪。严格地说是八支半，其中有支“汉阳造”的枪把子断了，只能算是半支了。

这支是“盒子炮”，也就是常说的那种二十响的驳壳枪，这家伙用起来最顺手，跟我的时间也最长。

这是支“王八盒子”，日本南部手枪，是从小鬼子手里夺来的。

那支大威力“勃朗宁”和这把“左轮·45”都是抗战后期我们军队手里最好的枪了，那时团以下干部根本捞不着用。

这支挺新的“马牌撸子”，是抗美援朝时缴获美军的，对了，跟它一起缴获的还有个大家伙“卡宾枪”……

我就喜欢叫这些枪的浑名，叫惯了。就像管自己家的孩子叫小名似的，又亲近又顺口，能叫出一股子陈酿的老味儿，特别够劲儿。

我那几个小子小时候都跟着我这么叫，后来当兵了，知道一点屁事了就想逞强。有一次，老大南征竟敢显白白地跑来纠正我，说爸爸你别总“盒子炮”“盒子炮”的，跟个农民似的，一点都不正规。正规叫法应该是“毛——瑟——枪”。

我说，嘿，小子，你他妈的还敢来教训我？你老子玩枪的时候你还不知道在哪个腿肚子里转筋呢！给我上军事课？扯！还是我给你上吧。你给我听好了，这支“盒子炮”是毛瑟M1932式手枪，德国造，口径7.63毫米，全长299毫米，重量1330克，枪管长139毫米，装弹量20发，初射速度每秒440米。这种枪的特点是射程远，威力大，最大的优势是它的木制枪套可以当枪托用来抵肩连发射击。怎么样？够你小子背一气儿了吧？告诉你儿子，你老子是

农民出身不假，可你别忘了你老子摆弄了几十年的枪，别忘了你老子可是南京军事学院出来的！论别的你老子也许论不过你，论军事这套，你还得老老实实地跟我学！

老实说，我对枪真比对自己那几个孩子还熟悉。枪这东西和孩子不一样，枪是越摆弄越熟，越摆弄跟人越近便，枪不负人啊。孩子可就没准了，孩子这玩意儿你摆弄也不是，不摆弄也不是，弄不好哇，还越摆弄越生分呢。

前些天，三儿子和平突然回了趟家。我当时就挺纳闷，这小子从他妈去世后就没在家露过面，怎么突然想起孝敬我来了。还拿了不少东西，说其中一瓶洋酒就值几千块。其实，我根本就不待见那些洋玩意儿。如果他妈还在的话，我肯定早抬屁股上楼呆着去了。他妈现在不在了，我不好再冷着他，就在楼下客厅稍坐了一会儿。

这小子历来话少，这天却破天荒说了不少话。说他现在正在做一笔大买卖，说对方是有名的MG国际集团，还说这笔买卖对他很重要。

我一句也没听进去。我从来就不过问他的事。我们俩怎么说呢，用毛毛那丫头的话说，就是我们俩相互之间根本就不认识。

这话不过分。从小我就没管过他，甚至都没注意过他。一开始我是故意的，是要故意冷给他妈看。但到后来就变成习惯了，眼里、心里真就没有他了。我几乎不记得他小时候的模样，也不知道他是怎么长大的，只记得他有一个让人很不舒服的坏习惯：啃手指甲。

好像是在他七八岁的时候，有一天我去楼上办公室找文件。家里二楼那个办公室归我专用，其他人很少进去。我正埋头翻文件的时候，突然听见墙角里发出一种咔嚓咔嚓的声响。我还以为是闹耗子呢，抬头一看，却是这小子躲在墙角里，正专心致志地啃手指甲。他啃指甲的样子很奇怪，眼睛死死地盯住一个地方，表情凶巴巴的，活像一头边吃活物边想坏点子的小野兽。我一把把他的手从嘴里拽出来，看到那些光秃秃的指头被口水泡得怪模怪样的，个个指甲都只剩下了一小点儿，上面还全是些里出外进的牙印子。显然，他这个毛病不是一天两天，也不是一年两年了。

我懒得理他，就冲他妈去了。我说你这个妈是怎么当的？你怎么能让他养成这么个怪毛病？你看他咬手指甲那副熊样，哪像个男孩子？哪像我周汉

的儿子？！

于恩华突然刀子似的剐了我一眼，我猛然发觉自己一不小心主动钻进人家的火力布防区了。我赶紧撤离阵地，但还是晚了。我听见于恩华在我身后狠狠地追了一句：“周汉，你还知道你有这么个儿子呀？！”

从那以后我就更不愿意管和平的事了，无论他做什么。

这些年，我只知道这小子在外面挣了不少的钱，至于他是怎么干的，钱是怎么挣的，我一概不闻不问，他也从来不讲。所以他这趟回家就显得格外反常。

他跟我讲他那些事儿的时候，我们俩谁也不看谁。他对着他吐出来的烟讲，我对着没打开的电视机听。他说他这笔大买卖已经谈得差不多了，就等MG国际集团的总裁定夺了。他说那个什么总裁有个特殊嗜好，喜欢收藏枪，而且对美国的“鲁格”系列手枪格外钟情，特别希望能得到一支世界著名的“鲁格08”……

“行了！”我打断他的话头，我明白这小子回这趟家是什么目的了，我说：“你不用再往下说了。”

他显然早已做了充分的思想准备，决不想轻易退缩，干脆抬起头瞪着我说：“你误会了，爸爸。”他说，“我不想白要你的‘鲁格08’。我买。”

我强压住直冲脑门子的火气，仔细地打量着和平那张少有表情的脸，心想：妈的，至少这小子还有一点儿像我，做事情喜欢单刀直入。

“你买？”我问道：“你想怎么买？”

“你出价，我照付。”他倒很干脆。

“你凭什么买呢？”

“钱。付人民币、美元都可以。”

“我是问你凭什么资格买？！”

他语调平静但语气很硬地说：“凭我是你的儿子，凭我现在需要！”

“放屁！”我“啪”的一声拍案而起，“你把买卖做到我家里来了，做到老子头上来了！你以为你有俩屁子儿就啥都能买了？你以为不管啥东西都是给钱就能卖的吗？！”

和平面无表情地看着我说：“我本来就没指望你能轻易卖给我，但是我不想放弃，我得尽力说服你。”

我说：“那好，你给我听着。这个家里的任何东西你都可以随便拿，但是，”我加重语气说，“就是不许惦记我那几支枪！”说完我就扔下他上楼了。

我看到和平下意识地又把手伸到嘴边，若有所思地咬起了手指甲，眼里罩着一股子青白的冷气。

我知道，这个兔崽子决不会就此罢休的。

其实，我早就知道大儿子南征和二儿子东进都挺惦记我手里的这几支枪，但就是没想到小儿子和平也会在这上面动心思。

南征和东进惦记枪很正常，他哥俩儿这口瘾是我一手摆弄出来的。他俩都从五岁起就被我逼着每天早上跑步出操。六岁时我就把他们扔到攀登架上爬，我在底下看着，不爬到最顶上不许下来。七岁就让他们吊在单杠上悠荡，八岁开始摸枪。

有那么几年，家里那个地下室简直就是我们爷仨的天堂。我在那里教他们识别枪，教他们拆卸枪、擦枪，教他们怎样插枪、拔枪，教他们如何瞄准、射击。这俩小子行，禁摆弄。军事上那套东西一鼓捣就上道，就像前世有缘似的。

那时候，枪管得不像现在这么严，我那些枪就扔在地下室的铁皮箱里，从来不上锁。有时我不在家，这俩小子就让警卫员把门打开，自己在里面鼓捣。开始我没太在意，以为反正没子弹出不了事，让他们鼓捣去呗。结果没想到真就出了大事，差点弄出人命来。

那天我从外面回来，刚走到家门口就听见“叭”的一声脆响。我这耳朵是在战场上练出来的，对这种动静最敏感，一听就知道是枪声。我二话没说，循着声音就往地下室跑，一脚踹开门，只见南征脸色灰白，一动不动地斜靠在墙上，离他脑袋一尺远的墙上有一个新打上的枪眼。看那架势南征是吓蒙了，满脸惊恐直勾勾地瞪着东进，连眼珠都不会挪动了。东进在门边立着，半张着嘴巴呆呆地看着掉在地上的左轮手枪，浑身筛糠，牙齿磕得咯咯直响。